

自治区财政厅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自治区财政厅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自治区财政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、政府工作要求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开展政务公开工作，不断提升公开质量和水平，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取得实效。

（一）依法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扎实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，严格按照预算法有关规定，严密部署预决算公开工作，对预决算公开的方式、内容、时限等提出明确要求，及时向社会公开宁夏回族自治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4 年预算草案，建立自治区本级预决算公开指导机制，加强对预决算公开指导、监督，督促各单位做好预决算公开工作。集结微信公众号、财

政厅网站等平台形成联动整体发声效应，及时传递重大财政政策 and 重要财政工作信息，2024 年财政厅网站发布工作动态、财政政策、惠民惠企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超 1000 条。坚持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、同步发布，对 7 件规范性文件规范解读，图解率达 100%。

（二）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。严格落实自治区政府对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办理要求，及时受理、妥善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为申请人申请政府信息提供便利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水平。全年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6 件，其中予以公开 36 件、无法提供 9 件、部分公开 1 件，做到依法依规答复。

（三）加强政府信息管理。多角度及时宣传解读财政政策，对产业扶持、民生保障、涉农补贴等公众关注政策，及时开展宣传解读，不断增强政策解读的亲和力、引导力和传播力，扩大财政政策知晓度。严格执行内容发布审核机制，明确审核主体和责任，细化信息发布流程，加强公开内容审核把关，确保各类公开信息合法、准确、真实。及时整改季度网站检测报告和日常巡检发现的问题，及时处置“我为网站找错”上网民发现问题。

（四）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持续加强财政厅网站建设管理，不断调整优化党政决策、财政厅文件、互动交流等栏目

设置、完善网站功能，定期进行全面维护，确保网站运行稳定、功能正常。持续加大“宁夏财政”微信公众号推广力度，全年发布信息超 400 条，阅读量 26.1 万，转发 1.2 万次，关注用户增至 4.3 万人。进一步加强中央、自治区重大经济政策和重点经济数据宣传力度，加强与各主流新闻媒体的深度合作，组织稿件积极宣传宁夏财政在推动生态环保、稳就业保民生等领域的做法成效，为引导稳定社会预期、增强发展信心发挥积极作用。先后在人民网、中国财政、《中国财经报》、《宁夏日报》等媒介发表报道、文章 120 余篇。

（五）巩固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。进一步畅通与社会公众互动交流渠道，保障公众对财政工作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开展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，畅通与群众沟通渠道，全年在财政厅网站进行 10 次意见征集，广泛征求民意，提升公众的参与度和支持度。及时公开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答复意见，做好财政厅网站留言互动，第一时间回应群众关切，全年受理答复各类公众咨询 69 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6

行政规范性文件	7	12	10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8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433.3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46	0	0	0	0	0	46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4	0	0	0	0	0	4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36	0	0	0	0	0	36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1	0	0	0	0	0	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

	(四)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8	0	0	0	0	0	8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1	0	0	0	0	0	1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46	0	0	0	0	0	46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1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1	0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：公开平台建设仍需加强，公开内容的全面性有待提升，部分政策解读材料传播度不足等。改进情况：一是以重点信息突出、结构层次分明、信息获取便捷为原则，进一步规范财政厅网站信息主动公开专栏建设；二是强化公开

解读，以更加通俗易懂的语言解读财政政策，制作政策解读短视频或动画，增强政策传播力和影响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 2024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办公室联系（电话：0951-5012090）。